

湛江市坡头园林环卫管理处

工程设计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采购单位：湛江市坡头园林环卫管理处

二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垃圾分类分拣中心工程项目

三、采购项目内容

1、垃圾分类分拣中心工程项目位于湛江市坡头区奥体中心垃圾中转站。工程项目预算总金额 68 万元。

四、采购项目预算和服务价格

1、工程设计项目预算金额不超过 2.4 万元人民币。

2、服务价格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材料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、差旅费、评审费、利润、税金等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。

五、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和要求

（一）服务内容

1、负责工程前期的施工图纸设计

2、负责工程项目设计预算

（二）服务要求

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，应指派项目经理组建项目团队，做好准备工作。

六、服务期限

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工程设计项目预算金额不超过 2.4 万元人民币（按工程总造价的 4% 计费下浮 10%），成交供应商应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，由湛江市坡头园林环卫管理处申请拨款至乙方指定账户（具体支付条款以合同为准）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2.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是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